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富森美”）于 2019 年 9 月 9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9】第 32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对此高度重视，现将问询函所涉事项回复如下：

1、请说明你公司成立小贷公司是否需要预先申请并取得监管机构批准的金融牌照等相关金融资质，目前相关金融资质的审批进展情况。

【回复】

公司拟投资设立成都成华富森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筹）（以下简称“富森美小贷公司（筹）”）需要取得四川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四川省金融局”）审批同意。

就本次设立富森美小贷公司（筹），公司已于 2019 年 9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设立富森美小贷公司（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小额贷款公司管理暂行办法通知》（川办函[2008]256 号）的规定以及主管部门的窗口指导意见，在成都市成华区设立小额贷款公司，主要出资人需要向成都市成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以下简称“成华区金融局”）提出筹建申请并提交相关申请资料，申请资料经成华区金融局初审、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审议、成都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复审和专家评审会审核后报四川省金融局，最终取得四川省金融局的审批同意后，才能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等各项工作。

目前，公司作为富森美小贷公司（筹）的唯一出资人，已按照上述要求准备并提交申请材料至成华区金融局并获得受理，成华区金融局正在对公司提交的申请资料进行初审。

2、你公司公告称，小贷公司主要围绕富森美下辖建材家居卖场内的经营商户在泛家居产业链上的资金需求开展信贷业务，请补充说明小贷公司具体的营运模式和盈利模式，是否存在与银行、信托、P2P 平台的合作，是否涉及对客户的担保事项。

【回复】

(1) 营运模式和盈利模式

营运模式：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家居建材卖场的投资、租赁和服务，多年来积累了大量的商户资源，其中很多商户都有融资需求，但由于这些商户大多规模较小，难以从银行等传统金融机构获得金融支持。富森美小贷公司（筹）将依托公司长期合作所积累的商户数据、经营数据和产业链上下游的客户资源，利用对家居行业生产、贸易、流通的充分了解，对商户属性和运营情况的精准把控，对商品的熟悉程度以及变现能力的判断，通过掌握消费者与商户、商户与厂商的资金结算情况、商户及消费者的履约情况、担保物的可变现能力，并借助大数据手段等进行企业识别和具体风险把控，从而对优质的商户和上下游企业客户进行授信。

盈利模式：富森美小贷公司（筹）的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并将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的标准执行。

(2) 是否存在与银行、信托、P2P 平台的合作，是否涉及对客户的担保事项

富森美小贷公司（筹）的注册资本金均来源于母公司“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的自有资金，不存在以借贷、集合他人委托资金入股的情况，未与银行、信托、P2P 平台开展合作，未涉及担保服务等经营范围以外的事项。

3、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4.93 亿元，请补充披露你公司以自有资金 5 亿元投资设立小贷公司是否影响正常生产经营。

【回复】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资产 20.45 亿元，包括货币资金 4.93 亿

元、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3 亿元、应收账款 0.42 亿元等。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仅为 4.93 亿元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为加强现金管理，将部分现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导致货币资金余额较少而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较多。公司所购理财产品均为短期理财产品，其中包括：已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到期并收回交易性金融资产本金 0.5 亿元，将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到期并收回交易性金融资产资金 0.6 亿元，将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到期并收回交易性金融资产资金 3.6 亿元，随着理财产品的到期收回，公司有充足的货币资金维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除此之外，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家居建材卖场的租赁收入和服务收入，目前，公司主营业务稳定。根据公司未经审计的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数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5.05 亿元。

综上，公司拟向富森美小贷公司（筹）出资的 5 亿元将不只来源于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货币资金，还包括到期可收回交易性金融资产资金，因此，公司具备以自有资金 5 亿元投资设立富森美小贷公司（筹）的出资能力，且出资设立富森美小贷公司（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4、补充说明你公司是否具有营运金融资产交易中心和小额贷款公司的能力或经验，你对不良贷款率等核心指标的风险控制措施。

【回复】

公司之前虽未参与过金融资产交易中心和小额贷款公司的营运，但拟任富森美小贷公司（筹）的董事、监事和高管，均拥有 5 年以上从事信贷管理或风控管理相关工作的经验，熟悉小额贷款公司营运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行业发展特点，符合小额贷款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管的任职资格。

富森美小贷公司（筹）已按照《四川省小额贷款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要求及小贷公司正常运营的管理需要，制订了较为完善的贷款管理制度，明确贷前调查、贷中审查和贷后检查业务流程和操作规范，明确了富森美小贷公司（筹）不得向股东及股东关联人发放贷款，从而有效控制小贷公司的经营风险和不良贷款率等相关指标。具体风险控制措施包括：

贷前调查：主要对授信主体的主体资格、管理水平、信用状况、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偿债能力、诉讼情况，贷款用途、还款来源、担保物及其他增信措施的调查，作出风险分析与防范控制措施。

贷中审查：建立风险管理委员会，按“审贷分离”的原则集体表决，主要对授信业务的合规性、安全性、可行性进行审查，审核贷款用途、借款人偿债能力、保证人担保能力、抵（质）押物情况、借款人和保证人的诚信状况等，审查贷前调查风险与控制措施是否准确得当，防范操作风险和道德风险。

贷后监管：加强贷款业务发生后直到贷款回收的全过程管理，包括贷后检查、风险预警机制的建立、准备金计提及核销管理等。

贷后检查：定期和不定期的进行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主要检查内容包括资金用途、经营状况、财务情况、担保人或抵质押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等，对发现的问题要求贷款客户及时整改，风险部门及时跟进整改情况，对贷后检查中出现重大风险的资产进行及时预警。

风险预警机制：风险预警类型按风险的严重程度由高到低，分为“一级”预警、“二级”预警和“三级”预警，对预警资产加大贷后检查力度和频率，对重大事项预警的贷款，及时进行资产保全、提早进入清收、转化、处置阶段。

准备金计提及核销管理：富森美小贷公司（筹）将严格按照人民银行颁布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导原则》、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对资产按照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进行分类，并按照风险资产的要求计提准备金，及时核销不良资产，真实反映经营成果，全面覆盖风险。

5、你认为需予以说明的其他情况。

【回复】

无需要予以说明的其他情况。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二日